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
Société d' Investissement à Capital Variable
2-4 rue Euge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www.invesco.com

June 28, 2021

股東通知函：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

此乃重要文件，請立即處理。若閣下對於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請向閣下的專業顧問徵詢意見。

關於本通知函所載資訊：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董事（「董事」）及管理公司就本函件所載之資訊負責。就董事及管理公司（已採取一切合理注意以確保所述情況如實）所深知和確信，本函所載資訊與本函發函日之事實相符，並無遺漏任何事實以致可能影響該等資訊之涵義。董事及管理公司願就此承擔責任。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受盧森堡金融業監督委員會
(*Commission de Surveillance du Secteur Financier*) 監管

董事：Peter Carroll、Timothy Caverly、Rene Marston、Fergal Dempsey 及 Bernhard Langer

註冊於盧森堡商業與公司登記處 (R.C.S

Luxembourg)：編號為 B 34457

歐盟稅號 (VAT No.) 為 LU21722969

本通知函內容包括

-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董事出具之**說明函**
- **附錄 1**：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股東週年大會通知
- **附錄 2**：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股東週年大會委託書
- **附錄 3**：董事自傳

第 3 頁

第 5 頁

第 7 頁

第 11 頁



2021年6月28日

敬愛的股東：

本函旨在通知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本公司」、「SICAV」）之股東有關股東週年大會（下稱「股東週年大會」）之事宜。

A.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依據 2020 年 11 月 25 日盧森堡法規（修正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之同法規）有關於舉行公司及其他法人會議之規範，以委任代理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

B. 文件及額外資料的獲取

您是否需要額外資訊？

遵照盧森堡法律，董事決議不寄發本公司之董事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給股東。若股東欲得知其內容，可於銀行營業日的正常營業時間至本公司的註冊辦公室免費查閱（地址：2-4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或只要提出申請，本公司亦可將上述文件寄給股東。

您對於上述說明是否有任何疑問？或您希望收到您所在司法管轄區核准銷售之景順系列基金旗下之其他產品資料，請與當地的景順辦事處連繫。

您可連繫：

- 德國
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GmbH（電話：(+49) 69 29807 0）；
- 奧地利
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Österreich- Zweigniederlassung der 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GmbH（電話：(+43) 1 316 2000）；
- 愛爾蘭
Invesco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電話：(+353) 1 439 8000）；
- 香港
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電話：(+852) 3191 8282）；
- 西班牙
Invesco Management S.A. Sucursal en España（電話：(+34) 91 781 3020）；
- 比利時
Invesco Management S.A. (Luxembourg) Belgian Branch（電話：(+32) 2 641 01 70）；
- 法國
Invesco Management S.A. Succursale en France（電話：(+33) 1 56 62 43 00）；
- 義大利
Invesco Management S.A. Succursale Italia（電話：(+39) 02 88074.1）；
- 瑞士
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Ltd（電話：(+41) 44 287 9000）；
- 荷蘭
Invesco Management S.A. Dutch Branch（電話：(+31) 205 61 62 61）；
- 瑞典
Invesco Management S.A (Luxembourg) Swedish Filial（電話：(+46) 8 463 11 06）或
- 英國
Invesco Global Investment Funds Limited（電話：(+44) 0 1491 417 000）。

C. 進一步資料

投資價值及投資所產生的收益可能出現浮動（某程度上可能是由於匯率浮動所致）。投資者未必可取回全數投資金額。

致德國之股東：如您為代表德國客戶行事之經銷商，則您無需透過持久性媒體向終端客戶寄送本通知函。

致瑞士之股東：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之公開說明書、關鍵投資人資訊文件、組織章程，以及年報和期中報告，您皆可向本公司的瑞士代表免費索取。Invesco Asset Management (Switzerland) Ltd.（地址：Talacker 34, 8001 Zurich）為本公司的瑞士代表；BNP Paribas Securities Services, Paris, Succursale de Zurich（地址：Selnaustrasse 16, 8002 Zurich）則為本公司的瑞士付款代理。

致香港之股東：若欲瞭解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之組織章程，可至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之辦公室（地址：香港中環花園道三號冠君大廈 41 樓）查閱，該公司為 SICAV 的香港代表兼次經銷商。本公司的公開說明書、主要財務報表及其他財務報告之電子檔，皆可上本公司的香港網站（網址：www.invesco.com/hk）查詢及下載 #，若需紙本，亦可向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地址：香港中環花園道三號冠君大廈 41 樓）免費索取。如您需要任何協助，請連絡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電話：(+852) 3191 8282）。

致義大利之股東：本公司將會根據公開說明書的相關條款處理基金贖回事宜。股東贖回資金時，除了當地付款代理要求的中介費用之外，您無須支付任何贖回費用，這點在義大利申請表單的附錄中亦有所提及，您可上本公司的當地網站（網址：www.invesco.it）查閱該表單。

另外，您也可在本公司的當地網站找到此通知函的多種語言版本。如需進一步資料，請連繫景順的投資人服務團隊或當地辦事處。

感謝閣下撥冗閱讀本函。

謹祝 時祺

承董事之命

經 Invesco Management S.A. 確認

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



附錄 1

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將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依據 2020 年 11 月 25 日盧森堡法規（修正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之同法規）有關於舉行公司及其他法人會議之規範，以委任代理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之通知。

茲通知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本公司」）謹訂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依據 2020 年 11 月 25 日盧森堡法規（修正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之同法規）有關於舉行公司及其他法人會議之規範，以委任代理形式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表決下述議程：

議程

1. 提呈董事報告；
2. 提呈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之會計師查核報告；
3. 通過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之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及營業報告書；
4. 通過純利分配；
5. 通過截至 2022 年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期間之董事薪酬方案；
6. 解免董事及會計師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履行的責任；
7. 續聘 Peter Carroll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8. 續聘 Timothy Caverly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9. 續聘 Bernhard Langer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0. 續聘 Rene Marston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1. 續聘 Fergal Dempsey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2. 批准 2021 年 3 月 30 日增選 Andrea Mornato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之人事令，任期直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的週年股東大會，並接著任聘 Andrea Mornato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3. 續聘 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 為本公司會計師，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4. 任何其他可能提呈大會的事項。

投票

- 敬告各位股東，股東週年大會議程中的決議案並未要求最低法定人數，上述決議案將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或代表以多數決投票決議。
- 請知悉，多數決的判定將根據本次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五天的午夜時分（中歐夏令時間）已發行及流通在外的股份數計算。

已收受之用於 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之委託書（請見下文「投票安排」），將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倘因任何原因延期，將在同一地點召開）投票。

投票安排

有意願參與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請寄送一份填妥並經簽署的委託書。若您有意願，**本通知函內已附上了委託書，請填妥並寄到 Arendt Services S.A.**，並註明收件人為：基金公司秘書，地址：9 rue de Bitbourg, L-1273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或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Fund_Cosec@arendtservices.com，收件人與前述相同，以便委託書得以盡快寄達。但無論如何，信件最慢請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召開時間 48 小時前寄達，亦即不得遲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30 分

遵照盧森堡法律，董事決議不寄發本公司之董事報告、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給股東。若股東欲得知其內容，可於銀行營業日的正常營業時間至本公司的註冊辦公室免費查閱（地址：2-4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或只要提出申請，本公司亦可將上述文件寄給股東。

香港股東如需任何協助，可連絡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電話：(+852) 3191 8282）。台灣股東如需任何協助，可連絡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電話：(+886) 0800 045 066）。

致義大利之股東：

根據本公司於義大利採取的組織模式，您於股東週年大會行使的投票權將由付款代理保證。

若您希望提供特定投票指示予付款代理，請向付款代理索取適當表格，並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十（10）天交回。

若您希望透過電話會議參與股東週年大會，您得要求付款代理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前至少十（10）天給予您委託授權，而該委託授權必須於上述日期前至少三（3）天送達至本公司。

承董事之命

Peter Carroll
經 Invesco Management S.A. 確認



附錄 2

本委託書適用於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本公司」）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依據 2020 年 11 月 25 日盧森堡法規（修正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之同法規）有關於舉行公司及其他法人會議之規範，以委任代理形式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本人／吾等（以下簽署人）_____

地址：_____

請在此列明閣下股東姓名／名稱、地址及身份

身份：_____

為以下基金股份的持有人：

.....基金*股份.....股

.....基金*股份.....股

.....基金*股份.....股

.....基金*股份.....股

.....基金*股份.....股

.....基金*股份.....股

*（請註明您為基金股份持有人的景順盧森堡基金系列子基金的名稱）

就本公司股東名冊上或透過提名人所持有其股份，茲不可撤回地委任主席（「獨立委任代理」）全權代替以下簽署人出席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21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30 分，依據 2020 年 11 月 25 日盧森堡法規（修正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之同法規）有關於舉行公司及其他法人會議之規範，以委任代理形式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延會或延續會議），以商討議程，並代表本人／吾等就下文所載議程內所有事項投票。



簽署：_____（正楷）

請在此簽名及註明日期



簽署：_____

（正楷）

如屬聯名持有，請在此簽名及註明日期

日期：2021 年 月 日

	決議案—普通事項	贊成	反對	棄權
1.	提呈董事報告；	不設投票		
2.	提呈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之會計師查核報告；	不設投票		
3.	通過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及業務運作報告書；			
4.	通過純利分配；			
5.	通過截至 2022 年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期間之董事薪酬方案；			
6.	解僱董事和會計師截至 2021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履行的責任；			
7.	續聘 Peter Carroll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8.	續聘 Timothy Caverly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9.	續聘 Bernhard Langer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0.	續聘 Rene Marston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1.	續聘 Fergal Dempsey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12.	批准 2021 年 3 月 30 日增選 Andrea Mornato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之人事令，任期直至 2021 年 7 月 15 日的週年股東大會，並接著任聘 Andrea Mornato 先生為本公司董事，任期直至今下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			



	決議案—普通事項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續聘 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 為本公司會計師，任期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將審視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止期間的財務報告）為止；及			
14.	任何其他可能提呈大會的事項。	不設投票		

若您打算藉由此份委託書贊成某項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贊成」欄的空格中打上「X」記號。若您打算藉由此份委託書反對某項決議案，請在該決議案「反對」欄的空格中打上「X」記號。若您打算放棄投票權，請在該決議案「棄權」欄的空格中打上「X」記號。若您未標上任何記號，您的委任代理便會自行判斷並投票。

以下簽署人茲授權獨立委任代理聲明，若就全部股份而出席或由代表出席大會，吾等已獲悉大會議程並同意大會舉行，毋須發出適用法律及本公司組織章程所指定的召開通告。

獨立委任代理進一步獲授權可遵照 2020 年 11 月 25 日盧森堡法規（修正自 2020 年 9 月 23 日之同法規）有關於舉行公司及其他法人會議之規範，作出任何聲明及投票，簽署所有會議記錄及其他文件，辦理任何合法、必要或對達成和履行出席代表職責及推進大會有用的事項。

上述股東週年大會議程中的決議案並未要求最低法定人數，因此將由出席大會的股東或代表以多數決投票決議。

若是次大會因任何理由而延後，出席代表仍繼續全面有效及具備法律效力。

附註

1. 請以正楷填寫您的姓名及地址以及簽署表格並註明日期。
2. 請在各決議案適當欄位的空格中打上「X」記號，以表明您打算如何投票。若未標上任何記號，您的獨立委任代理便得以酌情進行投票或放棄投票。若股東週年大會上發生了任何事項，且事先未於大會通知中載明，則獨立委任代理將酌情自行決定。
3. 倘委任人為一家公司，則本表格須加蓋公章或經由獲正式授權的主管人員或代表或其他授權人士以書面親筆簽署。
4. 若股份為聯名持有，只要其中一位持有人簽署即屬有效，但應列明該單位股份的所有持有人之姓名。若提交投票的聯名持有人超過一位，本公司會根據該單位股份在股東名冊上的姓名記載順序，將姓名首先出現的投票計為有效票，其他則計為無效票。
5. 本表格（連同，如適用，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及認證副本）須於不遲於大會召開的指定時間前 48 小時填妥並交到下文所述地址，方才有效。
6. 經簽署的委託書表格正本，以及任何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其認證副本（若有），皆應郵寄到 **Arendt Services S.A.**，並註明收件人為：基金公司秘書，地址：9 rue de Bitbourg, L-1273 Luxembourg, Grand Duchy of Luxembourg 或
以電子郵件傳送至 Fund_Cosec@arendtservices.com，且確保其字體清晰、易於閱讀，以便我們盡快處理。但無論如何，信件最慢請於股東週年大會召開的指定時間 48 小時前寄達，亦即不得遲於中歐夏令時間 2021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11 時 30 分。香港股東如需任何協助，可連絡景順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電話：(+852) 3191 8282）。台灣股東如需任何協助，可連絡景順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電話：(+886) 0800 045 066）。
7. 如有任何修訂，應加以簡簽。
8. 倘經簽署及交回的本文據並無表明獨立委任代理應如何進行投票，則獨立委任代理將行使其權力酌情進行投票及決定是否放棄投票。



附錄 3

董事自傳

Andrea Mornato

Andrea Mornato 是位義大利人，在義大利的 **Invesco Management S.A.** 擔任分部經理兼法定代表人。

他在 2000 年加入景順，當時擔任機構客戶服務部的資深幹事。目前，他負責監管歐洲（不包含英國）、中東、非洲與拉丁美洲地區的客戶服務及關係管理活動。

Andrea 擁有米蘭大學的法律學位以及帕維亞大學的金融市場理學碩士學位。

他的第一份工作是在義大利銀行 **Banca Popolare di Brescia**，負責證券服務、外匯交易及資產組合相關的會計活動。